

論文口試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論文口試(建議以下附件皆為繕打輸出較合宜)

- 論文口試申請表 (請於口試**20天前**提出申請)

口試申請表

- 論文口試當天需準備文件

(共有三位指導教授：1位指導教授、1位校內委員、1位校外委員)

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 (需一式三份，如有共同指導教授共四份)

論文審定書 (一份即可)

論文成績繳送單 (一份即可)

畢業申請書 (於論文口試完成後，繳交至**系辦**)

- 論文口試完成及論文修改經指導教授確認通過後

- 請連結至 <https://cloud.ncl.edu.tw/nptu/>

(詳細資訊請參照↑網站上的說明!!! 如與下列陳述有誤，請依照網站說明執行)

◇ 論文比對繳交內容：

- (1) 原創性報告首頁(含論文題目、作者、提交日期)。

****論文比對題目需與「口試合格證明頁」之論文題目相同**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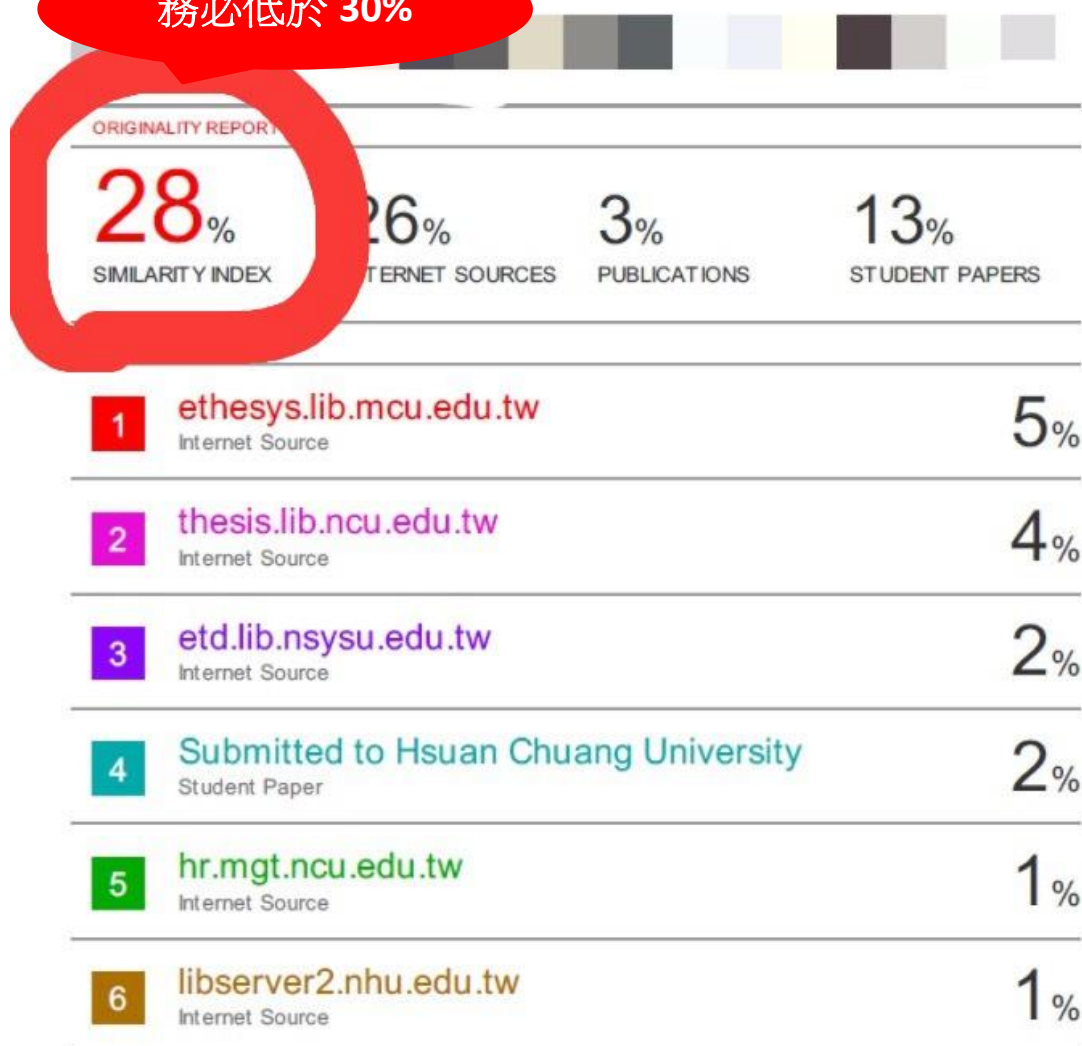
- (2) 原創性報告相似度指數百分比頁

(本頁於空白處請指導教授簽名)

(第一頁會有論文題目及比對%，比對百分比不得超過30%)

論文口試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務必低於 30%



2. 論文比對繳交方式：

(1) 以電子檔案 (jpg 圖檔)上傳【校務行政系統→學生證照管理→B3603S_證照申請作業(學生端)】，無需持正本至圖書館核驗，紙本比對資料由註冊組收件。

※務必確認好論文內容後再做輸出平裝

- 論文平裝輸出注意事項
 - 第一頁空白頁(雙面空白)
 - 第二頁為封面頁
 - 第三頁為論文審定書

論文口試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- 輸出平裝共5本
圖書館*2
進修推廣處*1
系辦*1
指導教授*1
- 光碟*1---(論文檔案)
(繳交至系辦)
- 網路離校申請

先填寫校友資料庫(負責單位實習就業輔導處校友服務組)，網址：

<http://webap.nptu.edu.tw/>



至校務行政系統學生資訊系統申請離校手續(須先填寫校友資料庫)。網址：<http://webap.nptu.edu.tw/>

論文口試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

行政單位 - 國立屏東大學 ... NPTU_校務行政系統

webap.nptu.edu.tw/web/S01/S0003SPage.aspx?loadbalance=635709917717834519

論壇 字幕 種子 黑貓 機關內部人事業務系統 Home,universe,OA8T... Yahoo!奇摩電影 Facebook 百度网盘 預計下載 Spotify 預計買 costco必買物

主選單：103學年第 2 學期

隱藏選單 修改密碼 操作手冊 登出 目前學年期為 103學年第 2 學期

系統公告

日期	公布主題	類別	
2015/06/02	104學年度第1學期課程公告暨各階段選課時間	選課公告	學?
2015/05/18	國立屏東大學104學年度第2次申請宿舍中籤公告	一般公告	學?
2015/05/11	國立屏東大學學生請假規則	系統公告	學?
2015/04/20	關於Chrome瀏覽器無法打開報表問題解決辦法	系統公告	計算
2015/02/24	國立屏東大學操行成績考查辦法	系統公告	學?
2015/01/05	選課系統增加「驗證碼」輸入功能	選課公告	學?
2014/02/09	國立屏東教育大學線上點名注意事項及流程圖		學?
2013/09/11	國立屏東大學個人資料蒐集聲明暨同意書公告	系統公告	學?
2011/11/09	登入系統注意事項	系統公告	計算

[H0105S] 學生離校申請及審核進度查詢作業

S001 報務系統

論文口試及離校手續注意事項

7.各單位分機:
圖書館: 15301~15303
生活輔導組: 12402~12403
師培中心: 22101~22102
出納組: 13303~13305
校友資料庫: 16301~16302
課指組: 12203~12206
註冊組: 11201~11204

1.KEY 教授姓名

指導教授: 篩選(輸入部分姓名):

3.選教授 學期: 103學年度第2學期 (請務必先填寫校友資料)

2.按確定

已經申請離校學年: 學期: 申請日期: 指導教授:

4.送出申請

審核單位	承辦人員	審核通過否	原因
系辦		未通過	
所長(系主任)		未通過	
指導教授		未通過	
師培中心		未通過	
生輔組		未通過	
學生事務組		未通過	
圖書館		未通過	
出納組		未通過	
教務組		未通過	
註冊組		未通過	

各審查單位由網路審核離校資格

● 時間注意事項

1. 最遲請於 108/07/15 完成口試
2. 最遲請於 108/07/30 網路送出離校手續
3. 最遲請於 108/08/15 完成離校手續

(如逾期亦同延畢, 需再繳交學費並延至三上才能申請畢業)

國立屏東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 研究生論文考試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學 號	
班 別	碩士在職專班 年級	計 畫 發 表 日 期	
論 文 題 目			
預 計 提 出 論 文 日 期 (請自填時段)		擬畢業月份	月
學術倫理課程 審核	☐ 通過 ☐ 不通過 未通過者不得提出口試	系辦人員	
指導教授簽名		系主任簽名	
備 註			

說明：

1. 論文計畫發表與論文考試相隔時間

碩士在職專班學生於論文計畫發表日三個月後，可申請論文考試。

2. 論文考試之申請起訖時間

上學期：註冊後至該年一月三十一日止

下學期：註冊後至該年七月三十一日止

3. 論文考試之時間

上學期：申請論文考試後至次年一月十五日前

下學期：申請論文考試後至該年七月十五日前

4. 填寫申請表注意事項

(1)請申請一份歷年成績單以供查核學分。

(2)請備妥論文考試三本(校外、內口試委員、指導教授)及申請表，於口試前二十日送交系辦，由系辦分別隨聘書統一寄送。

5. 本表僅留存於各學系。

國立屏東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
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

日期 年 月 日

研究生姓名		學號	
論文題目			
評語 或 修正 意見			
口試成績			
口試委員	簽 名		

備註：1. 學位口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，一百分為滿分。

2. 在評分與提出評語或修正意見時，請以下列四方面為考量的

重點： I 文字及組織

II 研究方法及步驟

III 內容與觀點

IV 創見及貢獻

3. 如篇幅不足，請另紙繕附。

4. 本表僅留存於各學系。

國立屏東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碩士論文

研究生：○○○

論文題目

本論文經審查及口試合格特此證明

論文口試委員會主席 _____

委員 _____

委員 _____

指導教授：○○○博士 _____

系主任：潘怡君博士 _____

中華民國 1 0 4 年 ○ 月 ○ 日

國立屏東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在職專班
研究生學位論文成績繳送單

學生姓名：

學 號：

指導教授：

論文名稱：

論文分數： 分（平均，四捨五入取整數）

通過日期： 年 月 日

口試委員主席：_____

口試委員：_____

系 主 任：_____

年 月 日

※附 註：本單請於論文口試通過一週內送交進修推廣處教務組。

國立屏東大學畢業申請書（研究生專用）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中文姓名			英文姓名	(同護照姓名)	
畢業系/所		☐ 博士班 ☐ 碩士班 ☐ 在職碩士班 系(所)		學號		
入學時間		學年度 學期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
學位證書加註原入學學校名稱調查 (不要加註者請勿簽名)		本人需要於學位證書加註原入學學校名稱 ☐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 ☐ 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。 簽名：				
論文口試時間		年 月 日		本學期是否有選課 ☐ 是 ☐ 否		
論文題目		(論文題目若有修改須與原口試論文成績繳送單簽名頁題目一致)				
第一階段：以上資料由學生填寫完畢後送該系所承辦人員。						
第二階段：系所承辦人員接獲申請後於 <u>1週內</u> 連同 <u>論文繳送成績單</u> 一併送至註冊組。 因修教育學程已繳交者免送（繳交學年： 學年 學期）						
入學前畢業學歷：		畢業應修畢業學分數：		實際取得畢業學分數：		
☐ 大學（含）以上 ☐ 同等學力 （須加修 學分）		總計 學分 必修 學分 選修 學分		總計 學分 必修 學分 選修 學分		
其他系所修業相關規定：		審 核	承辦人	系所主管	院長	師培中心
☐ 已完成 ☐ 未能完成 本欄由系/所承辦人填寫						未修學程者可略
第三階段：由系所審核畢業資格，通過後始得辦理離校手續。						
陳 請 複 核						
承辦人	註冊組組長		教務長		校長	
請准予用印						
※ 申請人未能於預計畢業學期規定最後離校日（上學期為下學期註冊日、下學期最後離校日期為八月十五日、在職進修暑期班為十一月三十日）完成離校手續，本申請書應予作廢，所製作之學位證書應予銷毀。 ※ 研究生需修滿規定之學分，且通過論文口試，始得申請畢業，申請畢業須於學期開始且完成註冊手續，未符規定者，逕予駁回申請。 ※ 申請畢業之該學期，若有修讀課程須修畢學期規定之週數，始得領取畢業證書。						